

党校工作

【概况】 2019年，中共炉霍县委党校内设机构4个，即综合办公室、财务室、教研室、校长办公室。有编制总数14个，其中公务员编制5个、事业编制9个。有在职在编职工9人，其中，公务员1人，参公1人，讲师2人，助理讲师4人，事业管理人员1人。

【政治学习】 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以党支部组织集中学习、教职工例会等活动为载体，组织领导干部、教职员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内容，在学原著、读原文、悟原理上下工夫，切实提升政治素养。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引导全体教职工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教育引导全体教职工把思想统一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上来，统一到党校姓党根本原则上来。

【组织建设】 深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教育，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工作，严格党内政治生活，坚持和完善“三会一课”、党员党性定期分析、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高质量开展党支部各项活动，全面提升党员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按照省委党校安排部署的“红军长征精神研究数据库资源收集”的工作安排，党校与州委党校、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党史研究所、文广旅、档案馆、县志

办及退休老干部、红军后代开展“长征精神研究数据库资源收集座谈会”，以及认真搞好炉霍数据库资源收集工作。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切实增强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引导党员干部在教育培训工作中建功立业。

【作风建设】 认真贯彻中央、省州县委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巩固作风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活动，以优良的作风确保培训工作取得新成效。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政治建设抓在日常、严在经常，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廉洁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取得实效。落实县委关于“脱贫攻坚”工作要求，加强与帮扶村户的联系，充分发挥理论政策宣讲优势，协助联系乡镇、村社深入开展政策宣讲，为贫困村、户脱贫致富、提升发展能力提供有效服务。2019年下村开展帮扶、宣讲工作共11余次。

【“三风”建设】 坚持把忠诚于党，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放在首位，培育“忠诚、敬业、务实、奉献”的校风，以实事求是为基本遵循，培育“严谨求真、博学笃行、教学相长、崇德尚文”的教风，以武装头脑、提升素质作为基本目的，培育“理论武装、联系实际、勤学深思、学以致用”的学风。

【理论宣讲】 大力开展“理论宣讲下基层”活动，深入充古乡青卡村开展理论宣讲3场次，听讲人数达到260人次以上，特别是围绕贯彻脱贫攻坚战略，组织青卡村开展宣讲5场次。

【党建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深刻认识党的政治建设的极端重要性，牢牢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党建工作为引领，坚决做到党建工作和中心工作同心同向、同频共振，在强化

政治责任、政治领导、政治纪律、政治文化、政治生活上有新提高，以党的政治建设有效促进其他各项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促进教育培训工作全面发展。

【教育培训】 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大局统筹谋划推进党员干部培训工作，2019 年和组织部联合举办炉霍县第二十七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培训近 70 人。并把“三风”建设贯穿于教育培训的各个方面，锤炼硬作风、强化新思维、锻造真本领，着力提高做好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大力开展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全面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培训任务。

【党风廉政建设】 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健全防范监督机制，强化廉政责任意识，进一步健全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体系。深入开展党纪党规教育，加强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教育，使每一名党员都切实增强纪律意识，把党章党规党纪刻印在心上，形成尊崇党章、遵守党纪的行动自觉。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教育引导领导干部带头遵纪守法，争做党性坚强、廉洁自律的表率，树立领导干部勤政务实的良好形象。

【队伍建设】 坚持严格的政治标准和业务标准，切实提升党校教师“四个意识”，教育引导教师夯实马克思主义理论功底，忠诚于党、忠诚于党校事业，坚持党的立场，坚定党的信仰，践行党的宗旨。严明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促进教师正确宣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大是大非问题面前旗帜鲜明、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推动教师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恪守职业道德，弘扬优良作风，坚持为人师表，自觉维护党的形象和党校声誉。

炉霍县人大常委会

【概况】 炉霍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4 名，机关行政编制 21 名，工勤人员编制 4 名。2018 年机关在职工作人员 28 名，其中公务员 23 名，工勤人员 5 名。

【人大代表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12 月 31 日，炉霍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县会展中心召开。大会应到代表 114 名，实际报到参会 98 名。会议审议了县《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炉霍县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炉霍县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的报告》，并作出相关决议 6 项，选举王斌斌同志为炉霍县监察委员会主任。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批评、建议和意见 83 件，经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大会主席团表决通过后，均由县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交有关部门研究办理。

【重要会议】 1 月 3 日，炉霍县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常委会组成人员 25 人，实到 15 人，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由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金阳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县人大常委会 2019 年工作要点及会议建议议程》（草案）。任命高婷同志为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尼玛泽仁、周阿加、杨付全、周树蓉、尹冬梅、邓珊 6 同志任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列席本次会议的有县人民法院副院长王雪康，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仁青康珠，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罗纯华，不是委员的县人大机关各委